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文件

昆生环（东）复〔2024〕2号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关于对《昆明市东川区乡镇通三级公路（沿江公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昆明道铁港枢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由云南欣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昆明市东川区乡镇通三级公路（沿江公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昆明市东川区境内，项目总投资 63768.6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1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5.0%。工程起点 K0+000 接省道 S209 线，项目全线长 62.166km（其中

主线长 57.909km, 联络线长 2.212km, 支线分别长 0.309km、1.736km), 项目全线拟按三级公路标准建设, 设计速度采用 30km/h, 路基宽 7.5m, 行车道宽 $2\times 3.25\text{m}$, 双向两车道; 局部特殊受限路段(过村路段)拟按四级公路双车道标准进行提升改建, 设计速度 20km/h, 路基宽 6.5m, 行车道宽 $2\times 3.0\text{m}$, 双向两车道。桥梁工程 1498.28m/17 座(含沿用小桥 1 座, 中桥 1 座; 新建大桥 3 座, 中桥 12 座), 涵洞 1427m/152 道(含利用旧涵洞 1 道; 新建涵洞 151 道), 不涉及隧道工程。全线共布设服务区 1 处, 加油站 1 处。汽车或载等级: 公路-I 级。

同意《报告表》结论, 按《报告表》所述地点、工程内容、规模、功能以及环保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主要体现在工程占地对土地利用格局的影响、对植被及动物资源的影响、水土流失的影响。施工“三场”不得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公益林、基本农田。对 2#、3#、4#弃渣场进行优化选址, 避让国家公益林和乔木林, 确实无法避让应按林业和草原部门要求办理林地许可。对公路用地红线范围内 14 株红椿采取异地迁移保护、用地红线外的评价范围内 35 株红椿保护植物需进行挂牌保护; 施工活动在征地红线范围内进行, 不得跨界施工, 避免超挖破坏周围植被; 表土集中堆放并采取临时防护措施, 用于后期绿化和土地复垦, 工程完工后尽快做好生态环境的恢复工作; 采取护坡、挡土墙等水土保持防护

措施，严格执行《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2、项目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燃油烟气、沥青烟气。明确施工单位的扬尘污染防治责任，设置封闭围挡并采取喷淋措施，湿法作业，分段作业、择时施工，施工现场的主要道路及材料加工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处理，物料堆场采用密闭式防尘网遮盖，物料和弃渣采用加盖运输，清洗出入车辆；沥青混合料应集中场站搅拌，采用先进的沥青混凝土拌和设备等。施工期粉尘、沥青烟、苯并[a]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3、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雨季地表径流。禁止在金沙江河道管理范围内设置临时设施，在施工区域和水体之间设置编织土袋或修建挡渣墙，对废渣、泥浆等进行有效拦挡，阻挡外溢施工固废及废水进入水体；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或洒水降尘；生活污水依托租用民房已有的化粪池进行收集处置后可用于耕地农肥；在表土堆积地周围用编织土袋进行拦挡，在路基边坡上方开挖临时截排水沟用于拦挡并及时排走降雨等。

4、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及车辆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局、加强管理；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振动较大的固定机械设备加装减振机座、隔音罩，在靠近敏感点一侧设置隔声挡板或吸声屏障等。施工噪声排放限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5、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土石方、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废弃土石方弃至主体设计弃渣场；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行业主管部门指定地点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及时清运至附近乡镇的垃圾收集场所。

6、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道路扬尘及汽车尾气。加强对运输物料车辆的监控和检查；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加强道路两侧绿化带管理。

7、运营期废水主要来自服务区生活污水、路（桥）面径流。服务区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的绿化标准后回用于绿化，不外排；加强道路排水系统的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

8、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交通噪声。加强公路交通管理，设置限速、禁鸣标志，做好道路养护；不宜在项目红线6m 范围内规划居民区、学校、医院等声敏感建筑。

9、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服务区生活垃圾。服务区设置分类垃圾桶集中收集，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处置率 100%。

10、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危险品运输车辆发生事故，导致危险品泄漏。公路沿线跨越水体的桥梁或沿线道路两侧应加强防撞设施，设置警示标志；加强危险品的运输管理；制定风险应急预案。

三、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应委托进行竣工验收监测，开展竣工验收并送我局备案。

五、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项目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2024年1月12日